

略阳县五龙洞镇人民政府 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工作任务
- 三、预算单位构成
- 四、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 六、“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九、绩效目标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 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做好镇村发展规划，培育主导产业，实现产业兴旺。建立新型农民社会化服务体系，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稳定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探索集体经济有效实现形式。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引导农民合理利用土地，发展集约经营。落实强农惠农措施，确保农民受益。加强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引导农民多渠道转移就业，培养“社会主义”新型农民，增加农民收入，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优化提升辖区营商环境，为招商引资等提供良好服务，提高发展活力和动力。

(二) 强化公共服务，着力改善民生。促进农村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推动农村公共卫生体系和基本医疗体系建设，发展农村老龄服务。丰富完善农民群众文化生活，发展农村教育体育事业，做好防灾减灾、拥军优属、农村特困人员供养、低保、扶贫救济、养老保险和其他社会救助工作。落实社会福利保障制度和优抚安置政策，为保障对象提供基本养老服务、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维护农民工、老年人、妇女儿童等特殊人群和困难群体权益等基本社会服务；组织开展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搭建辖区便民服务体系，提高便民服务效率，形成管理有序、服务完善的社会生活共同体。

(三) 加强社会治理，维护农村稳定。加强民主法治宣传教育。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完善农村治安防控体系，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做好农村信访工作，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建立健全农村应急管理体制，提高危机处置能力。依法管理宗教事务，反对和

制止利用宗教和宗教势力干预农村公共事务。协助县级有关部门做好安全生产、劳动监察、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工作。落实辖区内食品药品、商贸流通等市场监管职责。保证社会公正，维护社会秩序和社会稳定。协调开展综合执法工作，建立健全与县级相关部门的协作机制，以及对派驻执法机构和人员的日常管理，实现区域内一支队伍管执法。

（四）推动基层民主，促进农村和谐。加强农村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农村基层干部队伍建设、农村党员队伍建设。做好镇人大、群团、国防教育、兵役、民兵等工作。指导村民自治、完善民主议事制度，推进村务公开、财务公开，引导农民有序参与村级事务管理，推动农村社区建设，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增强社会自治功能。

（五）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五龙洞镇行政编制25名。领导职数9职，其中：党委书记1职、人大主席1职、副书记兼镇长1职、党委副书记1职、纪委书记1职、组织委员1职，副镇长3职。略阳县五龙洞镇人民武装部，设部长1职，为副镇长级职务。主要职责：抓好国防教育、兵役、民兵等工作。

1. 略阳县五龙洞镇人民政府设下列内设机构：

（1）党政综合办公室（加挂人大主席团办公室、政协工作联络处、应急管理办公室牌子）：行政编制14名（含领导编制10名），设主任1职。主要承担党委、政府日常事务。负责纪检监察、组织、编制、人事管理、统战、武装、档案、统计、史志、群团等工作。负责党务、政务、督查考核工作。负责镇人大主席团工作，联系政协委员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应急管理预案，统筹协调

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监管等工作。

(2) 经济发展办公室（加挂乡村振兴办公室牌子）：行政编制 4 名，设主任 1 职。制定并实施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协调经济社会发展相关工作。负责乡村振兴、农业农村、产业发展、旅游开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重点项目、招商引资、商贸流通等工作。

(3) 生态环境办公室：行政编制 3 名，设主任 1 职。制定并实施镇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规划。负责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秦岭生态保护、防汛抗旱和防灾减灾、天然林保护、河湖长制、美丽乡村建设等工作。

(4) 文化建设办公室：行政编制 2 名，设主任 1 职。主要承担思想宣传和文化建设工作。负责宣传、意识形态、精神文明、科技、教育、体育、文化旅游、卫生健康等工作，承担村文化建设、公共教育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等工作。

(5) 社会事务办公室：行政编制 2 名，设主任 1 职。承担民政、社会保障、民族宗教、国防动员教育、民兵预备役、综合创建等事务。

2. 略阳县五龙洞镇人民政府事业编制 19 名，设下列事业单位：

(1) 综合执法办公室（加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中队牌子）：副科级，事业编制 5 名，设主任 1 职。作为综合执法机构，依法或受委托承担辖区综合执法工作。负责辖区内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安全监督、村镇管理、交通、农业、林业、水利、卫生、文化旅游等日常巡查、接受投诉举报、协助调查取证等工作，承担推进镇与县派驻单位、有关部门协调联动执法机制的建立和实施。组织实施和统筹协调辖区城市综合管理工作。

(2) 党群服务中心（加挂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社会工作服务站牌子）：副科级，事业编制 4 名，设主任 1 职。承担便民服务平台建设和管理，推进辖区便民服务网络建设，落实“放管服”改革等便民服务措施。依法或受委托承担农业、林业、水利、文化等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办理。承担与县行政审批服务局的日常联系、重大项目办理及业务对接协调等工作。负责做好退役军人服务、社会工作服务等职责。

(3)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加挂网格化管理服务中心牌子）：副科级，事业编制 5 名，设主任 1 职。承担辖区内网格化综合管理的事务性、辅助性工作，为网格化管理的巡察、指挥、调度、督办、考核等提供技术性支撑。承担网格化服务管理“多网合一”，综合信息系统的建设、运行、维护；承担网格员队伍建设与管理；承担受理来自热线、网络、媒体及其他政务渠道的诉求，反馈办理结果。

(4) 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加挂公用事业服务中心牌子）：事业编制 5 名，设主任 1 职。主要承担农村集体资产经营管理，农林水、畜牧生产经营、农业科技推广、就业创业、动植物防疫检疫等服务工作。负责辖区内公共场所、道路管护、环境卫生、供水供电等公共事业服务工作。

3. 派驻略阳县五龙洞镇机构：

(1) 略阳县财政局五龙洞财政所：副科级，行政编制 5 名，设所长 1 职。

主要职责：组织管理镇财政收入和支出，编制执行年度预决算；监督管理财政资金；管理镇非税收入资金；管理发放镇居民补

贴资金；管理镇国有资产和债权债务；负责镇单位财务管理；负责村级财务和集体资产的监督，村级财务委托代理记账监督；负责财政资金相关信息监管系统、惠农补贴资金管理系统运用维护；负责村级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建设、美丽乡村建设项目资金管理等工作。原承担的审计监管职能由镇人民政府负责，不再由财政所执行。

镇财政所为县财政局在镇的派出机构，实行县财政局与镇双重管理，以县财政局为主的管理体制。财政所人员的工资、津补贴、考核性奖励以及各类福利待遇等经费由县财政局直接预算并拨付到派驻的镇，由镇按照有关要求发放。

(2)略阳县司法局五龙洞司法所：副科级，司法专项编制 2 名，设所长 1 职。

主要职责：承担社会治理、信访维稳、法制宣传等工作。负责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社区矫正等工作。

镇司法所为县司法局在镇的派出机构，实行人员编制由县司法局管理，人员工资、津补贴、考核性奖励以及各类福利待遇等由县财政局直接预算并拨付到派驻的镇，由镇按照有关要求发放。

(3)略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五龙洞市场监管所：副科级，事业编制 4 名，设所长 1 职。

主要职责：负责工商、质监、食品、药品、反垄断、物价、盐业、商标、专利等日常监管和执法职责。

二、工作任务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和对略阳亲切关怀嘱托精神，

紧扣县委确立的“一立四振兴”战略布局，“三步走”发展规划，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为抓手，坚持产业、旅游、生态、文化一体的农文旅融合发展，重点突出项目招商突破、人居环境优化、产业提质增效、基础设施提升、民生福祉增进，始终强化党建组织保障，奋力实现新时代五龙洞镇追赶超越新发展。

（一）创新党建体制机制，全面提升工作水平。围绕强化功能、服务群众，严格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压紧夯实“两个责任”，坚持“抓书记、书记抓，抓规范、规范抓，抓重点、重点抓”的方式，以追赶超越为总目标，以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为总抓手，以常抓不懈改进作风为根本保障，以党建载体创新为灵魂，聚焦主业主责，强化担当作为，促进全镇党建水平全面提升、全面过硬。进一步创新理念，提高认识，把新时代对党建工作的要求贯穿工作的方方面面，把党建工作作为镇村领导班子、党支部的重要考核标准，从思想上重视、行动上落实。进一步善于思考，善于创新，要在党建内容上大胆创新、党建工作方式上大胆创新，紧跟新时代步伐，摒弃老旧思想，摆脱按部就班思维，切实提升党建活力。进一步健全完善党建工作制度机制，促进党建工作科学化、规范化、系统化，把创新理念融入党建管理，有条不紊的推进党建工作的开展。

（二）严格履行主体责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坚持把巩固脱贫成果、防止规模返贫作为首要任务。建立健全防返贫监测机制，坚持村周汇总，镇月研判监测预警动态帮扶工作机制，通过定期排查、行业部门筛查等方式，建立防返贫动态监测网格系统，实行网格化管理、定人定岗、定职定责的工作机制，落实网格管理责任，对发现疑似存在风险户进行核实研判，严格监测程序和步骤，严格执行监测预警“八个步骤”，在已有“三类人群”的基础上，对符

合“三类人群”纳入条件的，做到了应纳尽纳，坚决杜绝了体外循环现象出现，对纳入人群实行“一户一策”，落实针对性帮扶措施。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保持主要帮扶政策稳定，细化提高政策针对性、有效性，落实好“1+4”巩固提升方案。精准落实教育、健康、住房、民政兜底等保障性政策，不断夯实稳定脱贫基础，着力完善后续帮扶和巩固提升政策体系，防止边脱贫、边返贫现象发生，做好扶志扶智相结合，改进帮扶方式，进一步激发贫困户内生动力。落实易地搬迁“1+7”扶持举措，巩固易地搬迁脱贫成果。加强扶贫资产管理和基础设施管护，确保各类资产保值增值。同时，针对农村普遍存在基础设施重建设、轻管护的问题，要建立镇村基础设施长效管护机制，重点加强对建成后的基础设施的管理维护，确保基础设施建得成、管得好、用得久。

（三）强化干部作风建设，激发干事创业活力。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要持续深化主题作风建设成果，常态化开展干部作风整训活动，坚持从抓学习入手，不断开展对照检查，查找问题、发现问题、整改问题，建立健全制度约束机制，促进全镇干部队伍思想、工作作风不断取得好转，努力提升干部队伍的综合素质和能力水平。要持续深化以案促改工作，持续深入纠治“四风”，经常开展警示教育，不折不扣地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层层传导压力，从严管党治党。要坚持党员领导干部带头、率先垂范，切实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健全完善体制机制建设。要坚持预防与惩治并举，进一步加大监督、执纪和问责力度，从严查处违纪行为，坚决查处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坚定不移地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要坚持严管厚爱并重，加强干部关心关

爱，用好容错纠错和鼓励激励机制，坚持政治上激励、工作上支持、待遇上保障、心理上关怀，不断激发干部干事创业活力。

（四）健全社会治理体系，推动社会和谐稳定。以建设平安五龙洞为目标，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就地化解。持续加强依法治理，深入推进送法下乡入户到人，真正将法律知识送到村落田间地头、送到群众身边，让群众知法、敬法、懂法、用法、守法，健全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机制，教育引导群众依法表达合理诉求，构建稳定、有序的社会环境。完善社会管理治理体系，强化社会治安、道路交通、危化物品、建筑施工、森林防火、防汛防滑、“黄、赌、毒”等重点领域的监管治理，严防事故发生，总结完善网格化管理模式，加强对辖区监督管理，发现隐患及时遏制，发现问题，严肃依纪依法处理。坚持专群结合、群防群治，完善治安防控体系，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巩固禁种铲毒成果，依法打击电信诈骗等各类违法犯罪。深化“五治融合”，持续开展“乱点乱象”整治，加强对高额彩礼、薄养厚葬、子女不赡养老人等问题的专项治理，遏制大操大办、奢侈浪费之风，倡导关爱集体、守望相助、崇德向善的文明新风。

（五）改善人居环境，增进民生福祉。常态化抓好山林河湖渔长制，持续开展“五乱”问题整治，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系统性保护。严格落实长江流域十年禁捕要求，强化汉江流域综合治理，加快集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建设，确保出境断面水质稳定达标。深入开展秦岭、汉江生态保护等法律法规的学法普法，切实提高全社会生态环保法律意识。严格执行产业准入负面清单，建立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机制。加强生态环境监管和应急能力建设，严密防范、科学处置生态环境突发事件。从“四个意识”和“两个维护”的高度，

提高政治站位，以零容忍的态度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建立健全各类公益设施管护机制，落实管护责任广泛宣传农村环境整治相关政策，充分调动广大人民群众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以人居环境整治为契机，继续加大农村环境综合治理力度，大胆探索创新农村环境综合治理方式，建立农村环保长效机制。扎实有序推进农村“厕所革命”、生活垃圾污水治理、深入开展村庄清洁行动，打造山清水秀、地洁景美生态宜居乡村。

（六）优化产业布局、突出资源优势。加快产业基础设施建设，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既定的产业项目规划和产业布局要求，结合我镇实际，以食用菌、中蜂、天麻、猪苓、黄精为主导产业，支持企业壮大规模，加强与五龙绿沃、科铭公司的沟通协作，力争食用菌产业规模发展壮大。依托五龙洞国家森林公园，旅游、生态、文化一体规划，坚持打造生态立镇、产业兴镇，打造旅居强镇、康养小镇为整体目标，持续巩固提升国家卫生乡镇成果，持续加大招商引资工作力度，创新工作方式，加强招商项目的包装策划，做好市场调研，主动与规模企业对接，搭建沟通桥梁，筛选确定目标企业，促成项目签约落地。积极对接洽谈康养项目，以建设“康养小镇”为抓手，争取康养项目早日落地实施；坚持打造“一村一基地”目标任务，增强村集体经济扶持力度，引导探索村集体创新发展思路，突破发展瓶颈，确保村村有项目、户户有增收。

（七）完善保障体系，提升生活水平。持续深化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紧扣产业就业扶贫、搬迁群众后续扶持等重点，加强动态监测帮扶，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工作，落实好医疗、民政、教育等各类巩固保障政策，筑牢群众稳定脱贫基础。牢记民生这个“国之大者”，始终把群众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统筹推进医保、

医疗体系改革。加快网络建设，使群众能享受宽带、高速、大量、多媒体的网络传输服务。完善保险制度，贫困人口基本医保和大病保险覆盖率保持100%。做好劳动力转移就业服务，健全养老服务体系 and 各类救助体系，实现应兜尽兜、应保尽保，建设社会救助信息化平台。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进一步调整优化教育布局 and 结构，关心关爱教师，保障教师待遇，提升教育教学水平。加强食品药品安全执法检查，严厉打击非法行医和制售假冒伪劣、过期食品药品的典型案例。加快文化事业建设发展，倡导全民健身，完善村级文化娱乐广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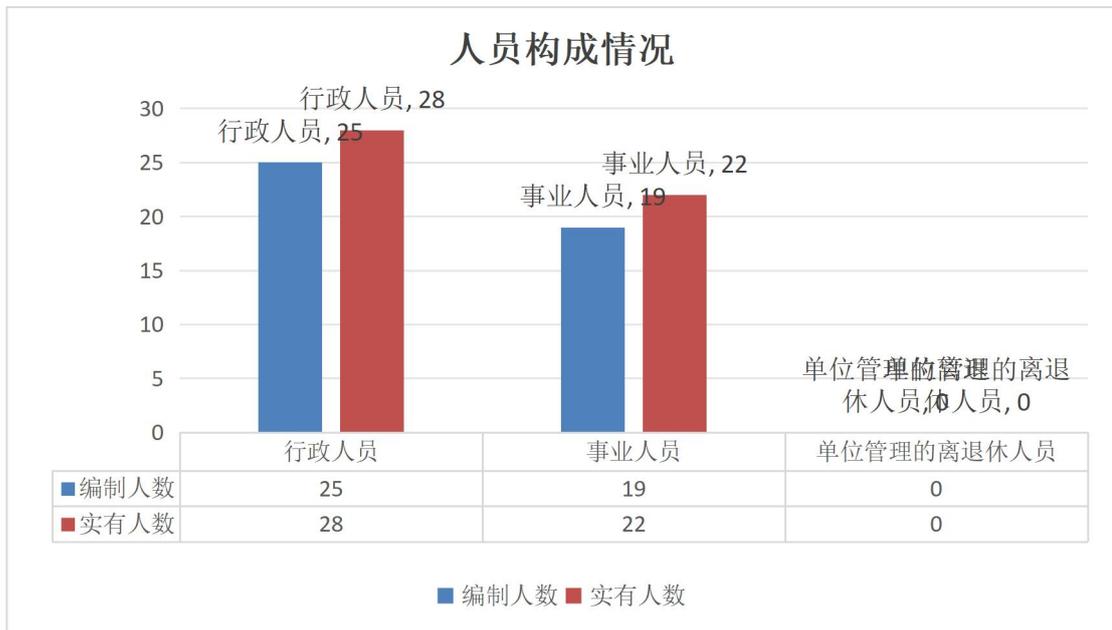
三、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本部门当年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1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略阳县五龙洞镇人民政府（本级）	

四、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44人，其中行政编制25人、事业编制19人；实有人员50人，其中行政28人、事业22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本部门当年预算收入689.7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89.75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上年实户资金余额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2024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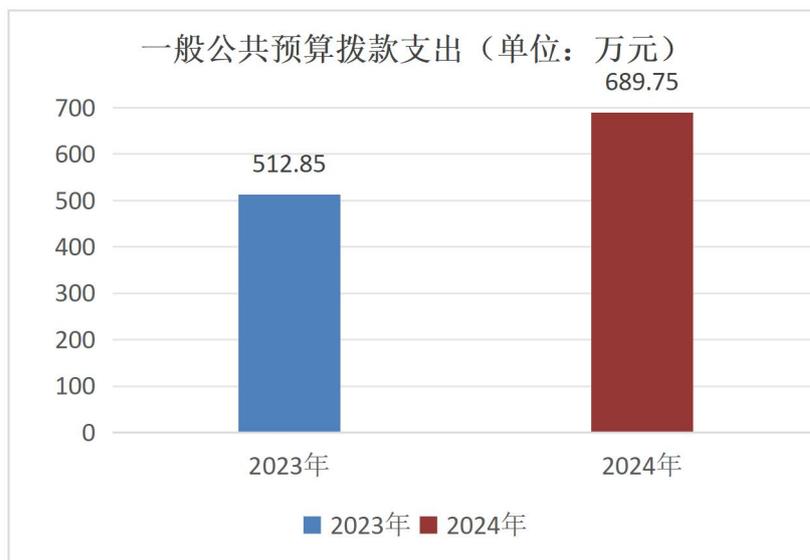
176.9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根据年度工作任务安排及项目建设需要，组织工作专项经费、建设项目经费有所增加；本部门当年预算支出689.7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689.75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万元、事业支出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对附属单位上缴支出0万元、上年实户资金余额0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2024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176.9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根据年度工作任务安排及项目建设需要，组织工作专项经费、建设项目经费有所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当年财政拨款收入689.7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89.75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上年实户资金余额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2024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176.9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根据年度工作任务安排及项目建设需要，组织工作专项经费、建设项目经费有所增加；本部门当年预算支出689.7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689.75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万元、事业支出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对附属单位上缴支出0万元、上年实户资金余额0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2024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176.9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根据年度工作任务安排及项目建设需要，组织工作专项经费、建设项目经费有所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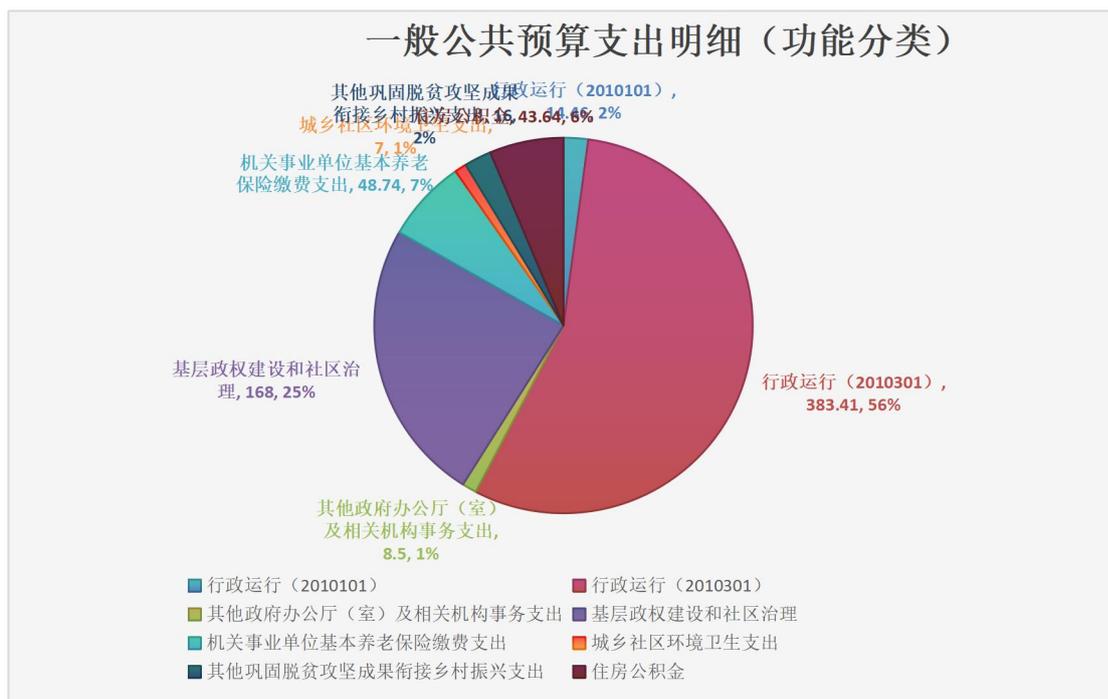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689.75万元，较上年增加176.9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根据年度工作任务安排及项目建设需要，组织工作专项经费、建设项目经费有所增加。

2. 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89.75万元，其中：

（1）行政运行（2010101）14.46万元，较上年增加14.46万元，原因是本年度基础绩效奖纳入财政预算，人员经费增加。

（2）行政运行（2010301）383.41万元，较上年增加11.66万元，原因是人员变动，工资支出增加。

（3）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2010399）8.5万元，较上年减少7万元，原因是部分专项经费因脱贫攻坚及乡村振兴衔接作出科目调整及减少。

（4）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2080208）168万元，较上年增加152万元，原因是本年度将村干部全年工资补贴及绩效全部纳入财政预算。

（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48.74万元，较上年减少1.76万元，原因是本年度人员正常调出，单位配套养老保险部分数额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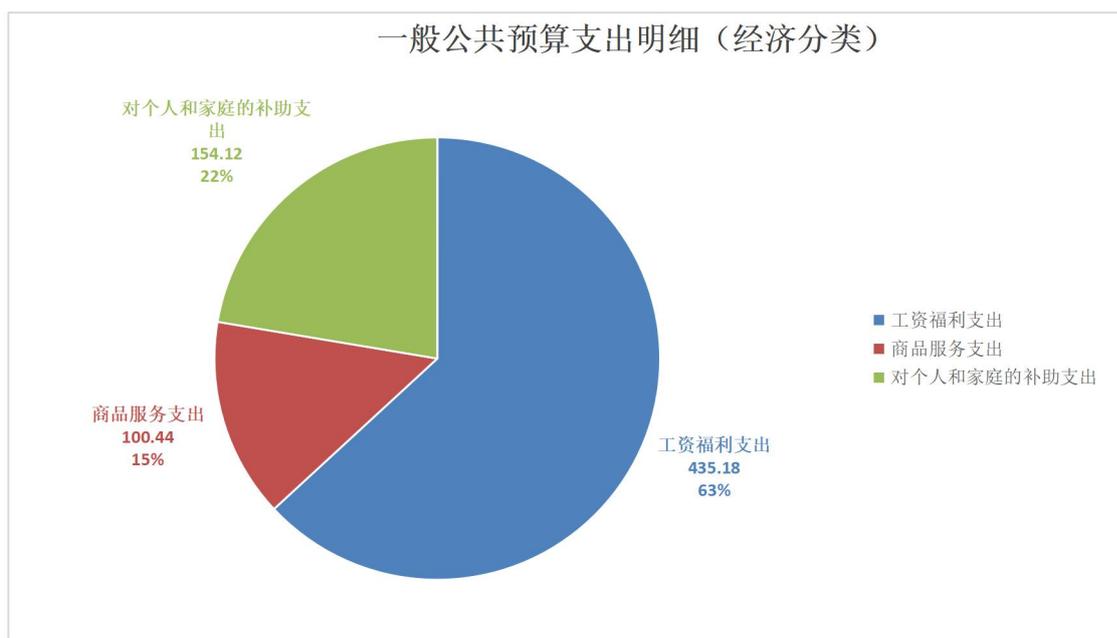
（6）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2120501）7万元，较上年增加7万元，原因是本年度环卫垃圾污水处理科目作出调整。

（7）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2130599）16万元，较上年减少8万元，本年度驻村工作队个数减少，驻村工作队经费减少。

（8）住房公积金支出（2210201）43.64万元，较上年增加8.54万元，原因是人员增加，住房公积金基数变动，单位配套住房公积金部分数额增加。

3. 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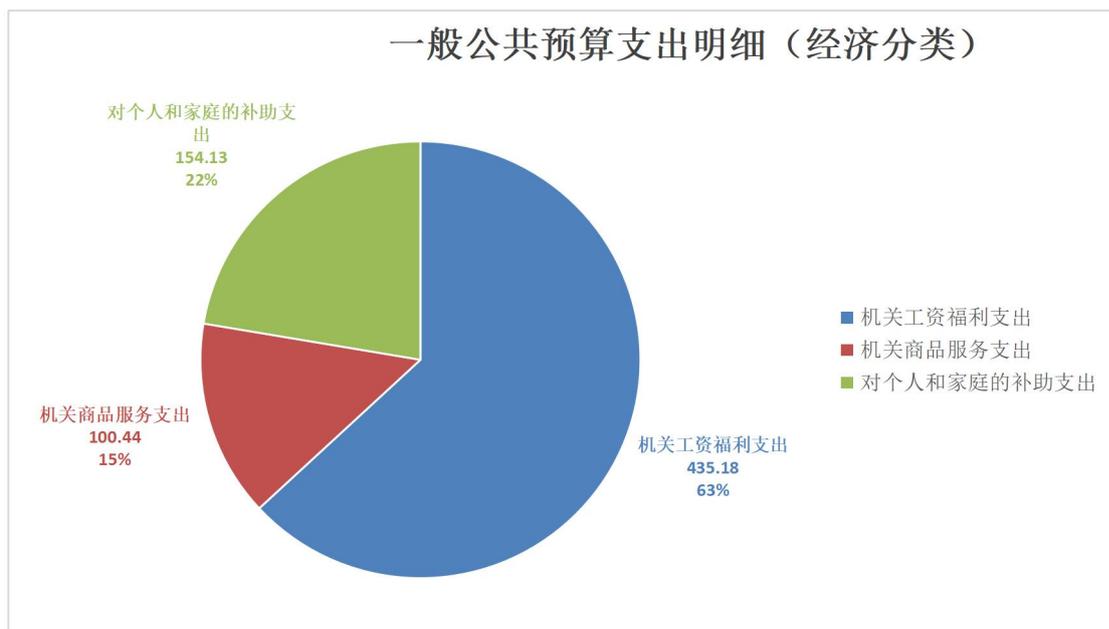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89.75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435.18万元，较上年增加57.28万元，原因是本年度基础绩效奖纳入财政预算，人员经费增加。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100.44万元，较上年减少31万元，原因是年度工作任务安排及项目建设需要，组织工作专项经费、建设项目经费有所减少。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154.13万元，较上年增加150.62万元，原因是本年度将村干部全年工资补贴及绩效全部纳入财政预算，相关科目作出调整。

（2）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89.75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435.18万元，较上年增加57.28万元，原因是本年度基础绩效奖纳入财政预算，人员经费增加。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100.44万元，较上年减少31万元，原因是年度工作任务安排及项目建设需要，组织工作专项经费、建设项目经费有所减少。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154.13万元，较上年增加150.62万元，原因是本年度将村干部全年工资补贴及绩效全部纳入财政预算，相关科目作出调整。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六、“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1.2万元，较上年减少1.1万元（-47.8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相关管理制度，坚持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2023年和2024年本部门均无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2023年和2024年，本部门无公务接待费经费预算；2024年本部门当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2万元，较上年减少1.1万元（-47.8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对“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做进一步压缩。

2023年和2024年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2023年和2024年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

会议费培训费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会议/培训名称	时间	人数	金额	备注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九、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89.7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38.48 万元，较上年减少 21.96 万元，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措施，缩减公用经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9.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上缴的收入。

10.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11.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附件：略阳县五龙洞镇人民政府2024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报